

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永春乡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1	农业生产发展资金	农机购置补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策依据 ● 申请指南：包括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 ● 补贴结果 ● 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 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六号）、《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农〔2017〕41号）、《2018—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》（农办财〔2018〕13号）、《云南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维西县永春乡人民政府财政所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公开查阅点 ■ 其他（各乡镇公示栏纸质公示） 	√		√		√	√
2	农业生产发展资金	耕地地力保护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策依据 ● 申请指南：包括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 ● 补贴结果 ● 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 	《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农〔2017〕41号）、《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“三项补贴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6〕26号）、《云南省耕地地力保护实施方案》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维西县永春乡人民政府财政所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其他（各行政村公示栏纸质公示） 	√		√			（村级公示）
5	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	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策依据 ● 申请指南：包括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 ● 补贴结果 ● 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 	《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（2016-2020）》（农办财〔2016〕10号）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维西县永春乡人民政府财政所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其他（各乡镇公示栏纸质公示） 	√		√			√
6	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	强制扑杀、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策依据 ● 申请指南：包括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标准、申请程序、申请材料、咨询电话、受理单位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 ● 补贴结果 ● 监督渠道：包括举报电话、地址等 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、《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7〕43号）、《云南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实施方案》	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	维西县永春乡人民政府财政所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其他（各乡镇公示栏纸质公示） 	√		√			√